

# 商品與人品

中國改革開放以來，國營改為私營，盈虧自己負責，不僅產量增加，品質也有顯明的進步，創造了外銷紀錄，經濟增長的奇蹟。不論到哪個國家，哪個地區，不論是什麼商品，都有中國產品。從前如果送給人一件中國製造的物品，先要附帶道歉，因為品質靠不住；現在世界各種不同名牌產品，都標明“在中國製造”。他們肯把自己的信譽給中國製造商，證明中國產品有了進步的事實。

這轉變表明什麼呢？

顯示在國際上信譽的提高，是三十年來生產的成果，代表着多少人的血汗，貢獻出生命，實在得來不易。

幾年前，去參觀國內一所頗有規模的工廠，看到牆上貼着標語：“產品就是人品”。心裏想：基層有這樣的覺悟，有這樣人格的尊嚴，是一種新的工業文化，標識着精神與道德的進步，顯然是多年培訓，教育，運動什麼的業績，真是值得自豪的。

不幸，高興得太早一些。幾個月前，傳出水餃含毒的新聞，引致退貨道歉，仿佛又經歷一個多世紀前舊中國割地賠款的羞辱。幸好，北京舉辦奧運成功，雖然二者並不相關，總是覺得心中舒服點兒。當然，這缺乏必要的邏輯，也許是愛之深，責之切吧！

可是，又來了。這次是中國又傳出食品含毒，在牛乳和乳製品中，含有三聚氰胺（melamine）的醜聞。三聚氰胺是工業用的化學劑，又名密胺塑料，密胺，還有個好聽的名字“蛋白精”，不應該用於食物中的，中國早已經禁止。可為什麼出現在牛乳製品裏面呢？添加材料，豈不使成本增加嗎？當然奸商不會作傻事；他們的目的，是要減低品質，偷減成本，以達急速發財的結果。因為三聚氰胺無色無味，把原奶加水稀釋後，摻上這東西，檢驗的時候，不標示蛋白質低減，仍然達到含氮的標準；也就是說，水乳交融，摻水不純的奶，不會被發覺，自然成為造假者的恩物。

不過，中國有五萬以上的嬰孩，因為惠顧這種產品，而造成腎結石，輸尿管及膀胱結石，還有不少就此送上了小命兒。

有話說：“不同的牛，吃不同的草，牛奶還是一樣的。”現在，可不能如此說了；至少該加一句：除非有奸商做手腳。在中國，事情會出現例外，當然不是改進。

這種罔顧人道的作假，曠古未有，簡直是謀財害命。據國家質檢總局查檢的結果，發現了作這種缺德事情的，涉及有幾十個有名聲的

業者，包括：三鹿，內蒙伊利集團，蒙牛，山西雅士利，古城，山東聖源，上海熊貓，江西光明乳業等，都是佔市場銷售百分比頗高的商家，那麼多的正牌大廠，赫然榜上有名，代表他們多年辛苦建立的商譽；到黑暗行為曝光，毀於一旦，是多麼的可惜，多麼愚昧的事！

酒裏攪水的事，古已有之。葡萄酒釀造業者規定，酒中不能加水或加糖，必需是純葡萄汁發酵製造。但如果有誰攪上一半水，通常難以發覺。聖經責備以色列人：“你的酒，用水攪對。”（賽一：22）是說這樣作，是詭詐的犯罪行為，有虧誠實，當然是不應該的。不過，那只是欺騙，還不至於損害人的健康。在王明道，宋尚節的講道中，提到商人把製品的盒底墊高，減少內容的數量；到現在，該算為小事，甚至可以加個美號為“包裝藝術”！

三聚氰胺加入奶中，影響可大了。由甘肅省開始，延及整個中國。母親買奶製品，為是促進寶貝孩子的健康，卻不知竟然成為催命劑！這對於作父母的心靈創傷，該是何等的深，何等的大！

經營乳業的這批人，對於他們這樣作的後果，絕不至於無所知；知而故犯，草菅人命，就算處以極刑，也不會過分。不過，他們是發財人，結果會無罪，或重罪輕罰，所以不必耽心。也許，他們有某種信仰，將歡喜着說：“老天爺是應當稱頌的，因我成為富足！”（亞一一：5 仿意）

重利輕義，成了現代人最嚴重的流行病。損人利己，被視為經營的智慧，只要不被抓到，哪還會清夜捫心，自覺有愧？

也許，這就是推行“狼文化”的成績吧。

前些日子，新聞報道，中國的百萬富翁急劇增加。在以前的時代，有錢斯有罪；現在的時代，有錢斯有理。如果是利己在於損人，並不是什麼好事；但損人而不會有罪，難怪那麼多的人樂而為之，為而樂之。

英國大儒貝肯（Francis Bacon,1561-1626）說：“沒有比虛假和詭詐更可恥的事。”他引法國哲人蒙田（Michel de Montaigne,1533-1592）的話：“虛謊是對神勇敢，對人怯懦。”想想看，怕人不怕神，那會是何等的人！如果這樣的人多起來，是多麼可怕的情形。

美國名專欄作家福來曼（Thomas L. Friedman），在其近著**世界是平的**（The World is Flat）書中說：

中國給美國消費者節省了大約六千億美元，其較廉價的產品和零件，為美國工業界節省無算的許多億元。因此，聯邦儲備局得以維持低利率，使更多的美國人能夠買得起房子，或更新貸款；工商業者得以投資於增進更新設備。（2006年增訂本，頁143）

以上是根據 Morgan Stanley 在 1990 年代中期的估計，不免有些過時了，到這一世紀，數字會有多倍增加。這說明一件事：世界是平的，彼此交通，國際貿易，是互惠的事。

同樣的情形，中國商品以猛銳莫禦的氣勢，不僅銷到了購買力低的第三世界國家，也遠銷美，歐，成為市場上的新英，可說是有海水的地方，就有中國貨。

這個平的世界，利於產品交流，卻也要公平交易，其基礎在於互信互利，既不能故設阻難，也不可爾詐我虞。好貨可遠銷，可怕的一面是，劣質產品，也物暢其流，同樣的無遠弗屆。

可惜，有些短視的不肖商人，想要暴富，不惜殺雞取卵，以為是伶俐取巧得了便宜，卻不想是葬送了信譽，太不值得了。德國有家商店，廣告標明：“本店不賣中國貨品！”以策安全。

喪失信譽，就要喪失市場。少數人品德有問題，引致中國巨大的集體損失。不過，經濟上的損失，還可計算，而且是暫時的；犯下虛謊和害人的罪行，要在公義的神面前受審判。

今天世界上的狀況，在號稱基督教信仰的國家，人民不敬畏神，無視於神的存在，等於是實際的無神論者；在教條無神論的國家，人但願沒有神，則什么事都可以作。

聖經說得很明白：“美名勝過大財，恩寵強如金銀。”（箴二二：1）又說：“起初速得的產業，終久卻不為福。”（箴二〇：21）盼望我們不要只着眼在今世的財物，要想到將來，永恆的將來。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